

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

(招标编号: JSWDZB2023041300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项目资金来源为,招标人为连云港三新供电服务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施工机械车辆(包括但不限于叉车、吊车、货车、挖掘机等)租赁,具体服务内容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3个标段,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

-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 1.2 2021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 1.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 1.5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 1.6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 1.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 1.8供应商须具备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施工机械车辆租赁项目业绩的,供应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缺一不可,否亦不予认可。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均不能明确项目特征亦不予认可;
- 1.9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2年9月-2023年2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
- 1.1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2023-04-26 00:00到2023-05-05 18:00

获取方式：获取方式：报名时需投标单位拟报的项目负责人携带下列资料，至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909室）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费用300元。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2、经办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原件查验）； 3、投标单位营业执照、类似业绩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原件查验）。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3-05-06 09:00:00

递交方式：纸质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3-05-06 09:00:0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915室

七、其他

项目概况

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获取采购文件，并于2023年5月6日09点00分00秒（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标段编号：JSWDZB20230413005

标段名称：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最高投标费率：最高投标费率为100%，超过最高投标费率，做无效标处理。

采购需求：连云港三新2023年施工机械车辆租赁包3，施工机械车辆（包括但不限于叉车、吊车、货车、挖机等）租赁，具体服务内容以采购人实际需求为准。

服务期限：365日历天

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要求。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1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2021或2022年度经审计的财务状况报告，成立不满一个年度的不需提供；

1.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

1.4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1.5未处于被责令停业、投标资格被取消或者财产被接管、冻结和破产状态；

1.6企业没有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以及发生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违法违规问题，被有关部门暂停投标资格并在暂停期内的；

1.7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招标项目中同时投标；

1.8供应商须具备自2020年1月1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施工机械车辆租赁项目业绩的，供应商需提供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缺一不可，否亦不予认可。若提供的中标通知书（或直接发包通知书）及合同均不能明确项目特征亦不予认可；

1.9投标单位拟报项目负责人（委托代理人）必须为本单位正式职工，提供2022年9月-2023年2月由社保机构出具的社保缴纳证明（加盖社保中心章或社保中心参保缴费证明电子专用章）等证明材料；

1.10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3年4月26日至2023年5月5日18:00:00止（北京时间）

获取方式：报名时需投标单位拟报的项目负责人携带下列资料，至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有限公司（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909室）报名，并购买磋商文件，费用300元。

- 1、投标单位针对本项目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或介绍信（原件）；
- 2、经办人须提供本人身份证复印件加盖公章（提供原件查验）；
- 3、投标单位营业执照、类似业绩等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提供原件查验）。

四、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2023年5月6日09:00:00（北京时间）

响应文件递交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915室。

五、开启

时间：2023年5月6日09:00:00（北京时间）

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大厦9楼915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响应文件有效期：从磋商截止时间结束后60天内有效。
2. 本磋商文件中标注★的款项为实质性响应要求和条件，如不满足将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3. 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人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可对采购文件进行修改、补充或变更，其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重要组成部分，请各供应商时刻关注。若因供应商自身原因未及时关注本项目有关修改、补充或变更信息，导致响应文件编制或提交失误，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4. 本批次（JSWDZB20230413003 - JSWDZB20230413005）项目中，同一供应商在本批次多个项目中最終排序均为第一，则以项目金额多的项目为中标项目，若项目金额相同则以项目编号靠前的项目为中标项目。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连云港三新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联系方式：13675251832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连云港市海州区朝阳东路36号凤凰国际大厦9层

联系方式：0518-83067666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郭工

电话：0518-83067666

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2023年4月26日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九、联系方式

招标人：连云港三新供电服务有限公司

地址：/

联系人：/

电话：13675251832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江苏万达工程造价事务所有限公司

地址：朝阳东路凤凰国际大厦9楼

联系人：郭工

电话：0518-83067666

电子邮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郭守昊（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